

茶話辛

豐明

十七 文人之娼妓觀

七月三日國學週刊上載退園隨筆，記郎葆辰畫蟹詩，有這一節話。

「郎觀察葆辰善畫蟹，官京師時，境遇甚窘，畫一蟹值一金，藉以存活。平康諸姊妹鳩金求畫，郎大怒，忿然曰，吾畫當置幽人精室，豈屑爲若輩作耶！蓋自重其畫，亦自重其品如此」

冬心集拾遺中有雜畫題記一卷，有兩則頗妙，抄錄于下。

「雪中荷花，世無有畫之者，漫以己意爲之。鷓鴣堰上若果如此，亦一奇觀也。」

「昨日寫雪中荷花，付棕亭家歌者定定。今夕剪燭畫水墨荷花，以贈鄰菴老衲。連朝清課，不落屠沽兒手，幸矣哉。」

我們讀上邊的文章，覺得兩人對於妓女的態度很不相同。郎葆辰是義正詞嚴的一副道學相，傲慢強橫，不

可向邇，金冬心則很是寬容，把娼女與和尚並舉，位在惡俗士夫之上，但是他不過只暴借此罵那些紳士，悻悻之色很是明了，畢竟也是儒家的派頭，只缺少些古文觀止氣（或簡稱「正氣」）罷了。

芭蕉是日本近代有名的詩人。是俳句這一種小詩的開山祖師，所著散文遊記也是文學中的名著，元祿二年（1689）作奧羽地方的旅行，著有紀行文一卷曰「奧之細道」，是他的散文的傑作。其中有一節云，

「今天經過親不知，子不知，迴犬，返駒等北國唯一的難地，很是困倦，到客店引枕就寢，聞前面隔著一間的屋子裏有青年女人的聲音，似乎有兩個人，年老男子的話聲也夾雜在裏面，聽他們的談話知道是越後國新瀉地方的妓女。她往伊勢去進香，由男僕送到這個關門，明天打發男子回去，正在寫信叫他帶回，瑣碎地囑咐他轉達的話，聽她說是漁夫的女兒，卻零落了成爲妓女，漂泊在海濱，與來客結無定之緣，日日受此業報，

實屬不幸，聽著也就睡了，次晨出發時她對我們說，因不識路途非常困難，覺得胆怯，可否准她遠遠地跟著前去，請得借法衣之力，垂賜慈悲，結佛果之緣，說著落下淚來。我們答說，事屬可憫，唯我輩隨處逗留，不如請跟別的進香者更爲便利，神明垂佑，必可無慮，隨即出發，心中一時覺得很是可哀。

Hitotsu ie ni

Yujo mo netari,

Hagi to tsuki.

（意云，在同一家裏，遊女也睡著，——胡枝子和月亮。）

我把這句詩告訴曾良，他就記了下來。」

我們可以說這很有佛教的氣味，實在芭蕉的詩幾乎是以禪與道做精髓的，而且他也是僧形，半生過著行脚生活。他的這種態度，比儒家的高明得多了，雖然在現代人看來或者覺得不免還太消極一點。阿思妥也夫斯奇在罪與罰裏記大學生拉思科耳尼科夫跪在蘇菲亞的面前

說，「我不是對著你跪，我是跪在人類的一切苦難之前。」這是本于耶教的精神，無論教會與教士怎樣地不滿人意，這樣偉大的精神是值得佩服的。查理路易非立（Charles-Louis Philippe）的小說我沒有多讀，差不多不知道，但據批評家說，他的位置是在大主教與淫書作者之間，他稱那私窩子爲「可憐的小聖徒」（*Pauvre petite sainte*），這就很中了我的意，覺得他是個明白人，雖然這個明白是他以一生的苦難去換來的。我們回過來再看郎葆辰，他究竟是小資產階級，他有別一種道德也正是難怪的了。

附記芭蕉的紀行文真是譯不好，那一首俳句尤其是沒法可想，只好抄錄原文，加上大意的譯語。這詩並不見得怎麼好，他用萩（胡枝子）與月來做對比，似太平凡，但在他的風雅的句子裏放進「游女」去，頗有意思，顯出他不能忘情的神情。中國詩很多講到妓女的，但這種神情似乎極是少見。

七月六日補記。

馬上支日記

魯迅

前月底會見小峯，談到自己要在半農所編的副刊上投點稿，那名目是馬上日記，小峯慨然曰，回憶歸在「舊事重提」中，目下的雜感就寫進這日記裏面去……意思之間，似乎是說：你在語絲上做什麼呢？——但這也許是我自己的疑心病。我那時可暗暗地想：生長在敢于喫河豚的地方的人，怎麼也會這樣拘泥？政黨會設支部，銀行會開支店，我就不會寫支日記的麼？因為語絲上須投稿，而這暗想馬上就實行了，于是乎作支日記。

六月二十九日

晴

早晨被一個小蠅子在臉上爬來爬去爬醒，趕開，又來；趕開，又來；而且一定要在臉上的一定的地方爬。打了一回，打牠不死，只得改變方針：起來。

記得前年夏天路過S州，那客店裏的蠅羣卻着實使

人驚心動魄。飯菜搬來時，牠們先追逐着賞鑒；夜間就停得滿屋，我們就枕，必須慢慢地，小心地放下頭去，倘若猛然一顛，驚動了牠們，便轟的一聲，飛得你頭昏眼花，一敗塗地。到黎明，青年們所希望的黎明，那自然就照例地到你臉上來爬來爬去了。但我經過街上，看見一個孩子睡着，五六個蠅子在他臉上，他卻睡得甜甜的，連皮膚也不牽動一下。在中國過活，這樣的訓練和涵養工夫是萬不可少的，與其鼓吹什麼「捕蠅」，倒不如練習這一種本領來得切實。

什麼事都不想做。不知道是胃病沒有全好呢，還是缺少了睡眠時間。仍舊懶懶地翻翻廢紙，又看見幾條茶香室叢鈔式的東西。已經團入字紙簍裏的了，又覺得「棄之不甘」，挑一點關於水滸傳的，移錄在這里罷——宋洪邁夷堅甲志十四云。「紹寧二十五年，吳傅開說除守安豐軍，自番陽道一卒往呼吏士，行至舒州境，見村民穰穰，十百相聚，因弛担觀之。其人曰，吾村有婦人爲虎銜去，其夫不勝憤，獨

攜刀往探虎穴，移時不反，今謀往救也。久之，民負死妻歸，云，初尋跡至穴，虎牝牡皆不在，有二子戲巖竇下，即殺之，而隱其中以俟。少頃，望牝者銜一人至，倒身入穴，不知人藏其中也。吾急持尾，斷其一足。虎棄所銜人，踉蹌而竄；徐出視之，果吾妻也，死矣。虎曳足行數十步，墮淵中。吾復入竇伺，牡者俄咆躍而至，亦以尾先入，又如前法殺之。妻冤已報，無憾矣。乃邀鄰里往視，與四虎以歸，分烹之。」案水滸傳敘李逵沂嶺殺四虎事，情狀極相類，疑即本此等傳說作之。夷堅甲志成于乾道初（1165），此條題云舒民殺四虎。

宋莊季裕雞肋編中云，「浙人以鴨兒爲大諱。北人但知鴨羹雖甚熱，亦無氣。後至南方，乃始知鴨若只一雄，則雖合而無卵。須二三始有子。其以爲諱者，蓋爲是耳，不在于無氣也。」案水滸傳敘鄆哥向武大索麥稈，「武大道：『我屋裏又

不養鵝鴨，那裏有這麥稈？」鄆哥道：『你說沒麥稈，地棧得肥腴地，便顛倒提起你來也不妨，養你在鍋裏也沒氣？』武大道：『含鳥猢猻！倒罵待我好。我的老婆又不偷漢子，我如何是鴨？』……」鴨必多雄始孕，蓋宋時浙中俗說，今已不知。然由此可知水滸傳確爲舊本，其著者則浙人；雖莊季裕，亦僅知鴨羹無氣而已。雞肋編有紹興三年（1133）序，去今已將八百年。

元陳泰所安遺集江南曲序云：「余童廿時，聞長老言宋江事，未究其詳。至治癸亥秋九月十六日，過梁山泊，舟遙見一峯，蝶蝶雄跨，問之篙師，曰，此安山也，昔宋江事處，絕湖爲池，闊九十里，皆蘆荷菱芡，相傳以爲宋妻所植。宋之爲人，勇悍狂俠；其黨如宋者三十六人。至今山下有分贖臺，置石座三十六所，俗所謂『去時三十六，歸時十八雙』，意者其自誓之辭也。始予

過此，荷花彌望，今無復存者，惟殘香相送耳。囚記王荆公詩云，二十六陂春水，白頭想見江南。味其詞，作江南曲以叙游歷，且以慰宋妻種荷之意云。（原注：曲因蠹損無存。）案宋江有妻在梁山濼中，且植菱荷，僅見于此；而謂江勇悍狂俠，亦與今所傳性格絕殊，知水滸故事，宋元來異說多矣。秦字志同，號所安，茶陵人，安延祐甲寅，以天馬賦中省試第十二名，會試賜乙卯科張起巖榜進士第，由翰林庶吉士改授龍南令，卒官。至曾孫朴，始集其遺文爲一卷。成化丁未，來孫銓等又并補遺重刊之。江南曲即在補遺中，而失其詩。近涵芬樓秘笈第十集收金侃手寫本，則并序失之矣。「舟遙見一峯」及「昔宋江事處」二句，當有脫誤，未見別本，無以正之。

六月一日

晴。

語絲

第八十七期

上午，空六來談；全談些報紙上所載的事，真偽莫辨。許多工夫之後，他走了，他所談的我幾乎都忘記了，等于不談。只記得一件：據說吳佩孚大帥在一處宴會的席上發表，查得「赤化」的始祖乃是蚩尤，因為「蚩」與「赤」同音，所以蚩尤即「赤尤」，「赤尤」者，就是「赤化之尤」的意思；說畢，合座爲之「歡然」云。

太陽很烈，幾盆小草花的葉子有些垂下來了，澆了一點水。田媽忠告我：澆花的時候是每天必須一定的，不能亂；一亂，就有害。我覺得有理，便躊躇起來；但又想，沒有人在一定的時候來澆花，我又沒有一定的澆花的時候，如果遵照她的學說，那些小花可只好曬死罷了。即使亂澆，總勝于不澆；即使有害，總勝于曬死罷，便繼續澆下去，但心裏自然也不大湧躍。下午，葉子都直起來了，似乎不甚有害，這纔放了心。

燈下太熱，夜間便在暗中默坐着，涼風微動，不覺也有些「歡然」。人倘能夠，「超然象外」，看看報章，倒也是一種清福。我對子報章，向來就不是博覽家，然

而這半年來，已經很遇見了些銘心絕品。遠之，則如段祺瑞執政的二感篇，張之江督辦的整頓學風電，陳源教授的閒話；近之，則如丁文江督辦(?)的自稱「書獃子」演說，胡適之博士的英德庚款答問，牛榮聲先生的「開倒車」論(見現代評論七十八期)，孫傳芳督軍的與劉海粟先生論美術書。但這些比起赤化源流考來，卻又相去不可以道里計。今年春天，張之江督辦明明有電報來贊成蕭懿赤化嫌疑的學生，而弄到底自己還是逃不出赤化。這很使我莫名其妙；現在既知道蚩尤是赤化的祖師，那疑團可就冰釋了。蚩尤曾打炎帝，炎帝也是「赤魁」。炎者，火德也，火色赤；帝不就是首領麼？所以三一八慘案，即等子以赤討赤，無論那一面，都還是逃不脫赤化的名稱。

這樣巧妙的考證天地間委實不很多，只記得先前在日本東京時，看見讀賣新聞上逐日登載着一種大著作，其中有黃帝即亞伯拉罕的考據。大意是日本稱油為「阿蒲拉」(Abura)，油的顏色大概是黃的，所以「亞伯拉

就是「黃」。至于「帝」，是與「罕」形近，還是與「可汗」音近呢，我現在可記不真確了，總之：阿伯拉罕即油帝，油帝就是黃帝而已。篇名和作者，現在也都忘記，只記得後來還印成一本書，而且還只是上卷。但這考據究竟還過于彎曲，不深究也好。

渾如篇題記

與老友范君遇安(齋)不通訊問者經年，近忽自洞庭山中以所點閱舊書一冊見寄，云得之蘇州玄妙觀前冷灘中者；且言如有覆刊價值，即為付之北新主人。書係明刊，都三十六葉。首葉首行已損，致標題缺如。次行「昭陽元甫沈弘字述」八字雖完整，殊未易據此考定書名。書中所記都青樓事。明代士夫著書泛記青樓事如此書者，余於十數年前見過三種：曰「嫖經」，曰「嫖賭機」，曰「幽閒玩」，蠢趣羣芳，中惟第二種之前半，與此書甚相似，亦若閱時已久，記憶恍惚，不能斷其即

是此書。今但以開首「世事渾如春夢」句，稱之爲「渾如篇」云。書中各篇，工拙互見。其工者如「九問十八答」之類，固能洞燭隱微，令人恍然於今古世情，初不相遠；即其拙者，亦能於當時風習好惡，語言名物，質實指陳，足供學人之研討。范君爲余中學時同學，二十以後，野處躬耕，讀書自適，生平足跡，未到青樓，今覆刊此書，固純乎學人之事也，惜世間不乏心眼不潔之人耳！十五年六月二十二日，劉復謹記。

從何典想到平鬼傳

止水

何典這書名我是光緒辛丑年就聽見的。那時候我和巴縣梅黍雨（際鄒）都在綏定府達縣「鬼教學」，他當縣書院山長，我當府書院山長。我們教書教到「如入無人之境」：本地一個可談的朋友劉士志（行道）到成都辦學堂去了，長遠不在家；其餘的都看我們一對娃娃山民——那時都才二十多歲，所以他們加我們這個徽號

是怪物。學生呢，內外庠倒有一百多，然而對不住，到如今我記得姓名的不過一兩個了，實在當時就沒打算用腦筋去記他們。寂寥中的唯一慰藉，就是我和黍雨隔幾天聚一次，上天下地無所不談的熬夜鬧到天亮。有一回談到小時候看過的小說——長篇的鬼話小說，我賞識的有一部叫平鬼傳；黍雨說他看過的何典好，文章是用俗諺組織成功的，運用得非常之妙。他當時還對我背誦了些書中底警句。

好些年了，見賣舊書的就打聽這兩部書；始終沒找著。去年在上海弄堂口底閒書攤上，無意中抓著一本叫真正鬼話連篇的，隨便翻翻，在末尾忽然發見這們幾句：「後來養了兩個送終兒子，叫做活龍活現，俱做媽蟻大官。」哈哈——這不是黍雨向我背的何典上底警句嗎？黍雨背的末一句是「芝麻大官」，或者他記錯了，或者是另一個本子罷；——於是乎花兩隻小角子買了回去一氣看完，果然有些意思。可惜那「濟公活佛式」的印刷太惡劣，而且又脫筋落節的弄了許多錯謬，

殊不足登大雅之堂。今天幸得有劉半農先生替牠歸宗復姓：印刷，校勘，又都非凡的考究；這何典總算是『重見天日』了！因此就愈不能不想起我那『久違芝宇時切葭思』的平鬼傳。

平鬼傳底名字很平庸，不如何典俏皮；然而牠底內容意趣却比何典豐富。牠以滑稽的筆墨，寫深刻的諷刺，很有些儒林外史的氣味；而中間底遊戲文字，比綠野仙蹤上的放屁賦等等更來得聰明。牠底發端是：

玉皇大帝憐惜鍾馗死得冤屈，封他一個什麼官，賜他一口斬鬼劍，去巡察陰間，斬鬼除邪，臨起身交給他一張鬼名單；什麼冒失鬼，刻薄鬼，酒鬼色鬼，酸鬼，窮鬼，厚臉鬼，如是之類有好幾十個。以後就是鍾馗報名捉仿，各個鬼參差出現，每個鬼代表一種社會性習，寫得都有聲有色，又滑稽又深刻。如其何典真可以啓發做文章的訣竅，我覺得這平鬼傳也未嘗不可以。

我看這書的時候，不過十一二歲，還不知留心牠底著者姓名，和出版年月等等，如今訪求起來少了把柄，

很是一件恨事。自然！小時候的觀察力判斷力，都不大靠得住，也許再看見他竟不如回想之美。但是小時看過的，如說唐反唐平西平南……何以一點都不能夠致我底回想，單單一個平鬼傳時常隱約模糊時在腦筋裏盤旋呢？假如哪位先生，能夠像發現何典一樣的再發現平鬼傳讓大家來從重新估一估他底價值，第一個舉手歡迎的當然是我。我所記得平鬼傳底警句已經不很多了，現在可以寫出來做仿求這書的記認，就是這們幾句：

『……蓋聞君子之澤五世而斬，小人之澤亦五世而斬；今我等既非君子又非小人，則其不當斬也明矣：……』（酸鬼（？）上鍾馗書）

（附記）關於何典校勘的話

三三，『一樣跌倒地下，想拳經不起來了。』這裏句讀圈點弄錯了。應該是『一樣跌倒地下想拳經，不起來了。』原來『跌倒地下想拳經』是一句成語，和『賊去關門』，『死後診脈』一類的意義差不多，不能截成兩斷的。

四三，「護，讀清去聲，以溫物護之也。」這個解釋太牽強，而且不明白。我看「護」就是「擗」底音轉。雞可以擗出小雞，銀子不能擗出「小銀子」；就是這句話底意義。

四四，「抵當作底」。我看抵字不錯，「根抵」是正字，「根底」是俗譌字。

八二，「惠應作慧。」我們普通說某人「賢惠」就是「賢淑」，「不含智慧之意。本文上句「嘴花振撇的專喜嚼舌頭根」，就是「賢惠」底正反對，是說她刻薄，不是說她愚蠢，「惠」當然不應作「慧」。若論古義，「則惠」即「慧」字，亦不必改。

八七，「撮應作出。」我看「撮」就是「弄」或「耍」的意思。不應作「出」。「撮把戲」就是「弄把戲」。若改作「出」，則下文「都撮出來」豈不要改成「都出出來」嗎？九〇，「儕是句疑有脫誤」。這句并無脫誤。「儕是」和「都是」，「全是」同意：這話在上海很普通。「儕是他」「說話分」，譯成北京話，就是「都是他說

話的份兒」。

一一七，「頭腦猶言零碎」。「頭腦」作「零碎」講，似乎很少聽見。本文是「衣服頭腦」，以類推之，恐怕「頭腦」就是「頭面」，指金珠首飾而言。但我這也是望文生訓，不敢執定說不錯。

一三〇，「狼煙猶言一般。」

「狼煙」是報兵警的信號；「飛奔狼煙的跑上前去」，言其跑得急，像奔報兵警一樣。把「狼煙」解作「一般」，太支離了。

一三五。「起當是趣字之誤」。這裏又把原文底句讀弄錯了。應該是「這冒失鬼不識起倒，上起鬼谷先生船來。」如今錯把「起」字屬上句，「倒」字屬下句，無怪乎要疑心「起」字「是趣字之誤」了。其實「不知起倒」，就是「不知進退」，這話普通得很。

一四〇，「幫應作綁」。「幫」是「人相挾持」底意思，和「綁」顯然兩事。這個字用的很多；至於水滸傳「水寨大火併」那一回說「阮小二便去幫住杜遷，阮

小五幫住宋萬，阮小七幫住朱貴；更是『古已有之』的了。

一五，六，三一，天津壽蔭里三十二號

秋歌

蓬子

黃葉，無聲的飄零着，
像夢一般的，
或者歎息，
負露和淚墮在地上。

遠寺的鐘，
滯重的有如病驢的啼聲。
聽新啼聲淹沒了舊的，
我欲低泣！

秋的情調淒迷我的心！

破塔，野寺，
都市的殘址，
都沈入舊情的回憶，

奄奄的歎息，
奔逸出我的咽喉；
可是跑不到三五步，
又倒在路旁。

十四年秋初稿。

我們的閒話

二三

報載北大校長蔡元培辭職，教次陳任中力主照准，派梁啓超或章士釗繼任。陳蔡的關係如何，陳的對於北京教育界的態度如何，大家多是知道，不必詳說，但他的確是一個很乖覺的人，這是可以佩服的，他保荐章士

劍出長北大，不知道的人恐要罵他太荒謬，其實他是很
有道理。他說章士釗「在北大中確有一種勢力」，這一
句話多麼有力量，有價值，十個字真是值得一字百金！
哼，你們北大的人無論怎樣自己以爲了不得，總不能不
承認這句話。在北大的章士釗勢力，這真是不很小罷。
但我們何必更翻「臭毛廁」的歷史呢？大家只要心照不
宣就是了。北大自己既有這種歷史給人家，陳任中自然
就可以那樣主張，章士釗也就可以走馬到任。「孤桐先
生」！您請來到景山東街接印罷。我們跪着歡迎你！你
老下了野，文章是愈好了，親愛的孤桐先生！！

(豈)

關於大同大學的王孝子

豈明先生：

自從寄了那一篇大同大學王孝子雪地遇救記給先
生，請在語絲上刊登以後，我因爲病的原故，便和幾位

朋友到西湖去了。昨天才搭車轉來，我那位大同大學的
朋友張君知道我回上海來了，於是請假出來會我，問
了一句，「你的病現在怎麼樣」？接着便說我引出大禍
來了。當時我心裏很驚異，在病中一件事也沒做，怎麼
會引出禍來，而且還是大禍呢？我對他，什麼事體呵
用得着大驚小怪？你這樣突然的來擾亂病人心境，若果
我的病因而生了變化，那你就太對不住朋友了。有話慢
慢講，真的是大禍，我也好早點到租界裏去，找一個保
險醫院住住，免遭不測」。他說我給你看到的那篇王孝子
雪地遇救記，你把牠寄去在語絲上發表了以後，我們學
校大起恐慌，鬧得像常人所說的「滿城風雨」了。你所
謂的「國學大教授」在教室裏大發雷霆之怒，什麼下流
呀，魯莽呀，足足罵了十多分鐘，他說這篇文字不是他
著的，他是采來作教材的。他也很歡喜白話文，他還
有許多白話的稿子自己收藏起的，一篇也沒發表，（可
惜我們真沒福氣，不得拜讀他先生的大文，）并且他還
說從前胡適之也叫他把他的白話文發表出來，他沒有同

意。他又說他作白話文的時候，恐怕你們（指教室裏面的學生），還沒有出世呢！他現在寫信去辯解了。……

我說：『你們學校不許學生作白話文，用名臣言行錄作教本種種，如我那篇文字所述的事實，是不是真的呢？』張君說：『你所述的事實，十之八九還是我報告給你的，而我又不過是當一個留聲機罷了，怎麼不是真的呢？』並且我還可以再舉一件事來證明，我初入大同大學上第一課國文的時候，這位國學大教授開始便向我們學生講，本校不許作白話文，若果以白話文作文是不給分數的。在我投考的時候，監考的職員也曾講過，白話文作文無效。至于用名臣言行錄作教本，是每期課程用書表上註明的。佈告處張貼學生議論忠臣孝子的文章，每星期都有兩三篇，完全是事實，只要到我們學校去便可以見着的。』我說：『既是如此，我把牠拿去在雜誌上發表出來，也不過做一個發音較大的留聲機罷了，有什麼大禍不大禍呢？何況司馬溫公還說過，事無不可對人言！』我向我的朋友張君又說道：『你們學校起恐

慌，是我意料中的事，我們中國四千年以來有一種傳統思想，就是要隱惡而揚善，尤其是君子。孔老先生所以說過『君子隱惡而揚善。』我現在兼揚人之惡，已經是一個離經叛道者，屬于異端邪說之列了！早就該受禮教所定的刑罰，何況我所說的惡和道統派還有二分關係？你們學校的國粹保存家自然不得不怒髮冲冠了。（其實何嘗是惡，完全是一些事實，不過他們道統派所以要生氣，就是因為他們認定這些不僅是事實，並且是惡的事實！）若果他們知道了我們倆是何許人，恐怕最低限度也要呈請當道『投卑豺虎』呢！

六月二十三日，陳但一。

但一先生：

對不起，恕我把你的對於『國學大教授』的辯解之反駁都略去了。因為一則語絲篇幅不夠，二則那位大教授的辯解並不曾來，三則大同大學之爲復古反動的學校已經聞名，不必再等一一證明。我們只要看（1）胡敦復是怎麼一個人，他不是章士釗

的黨羽麼？（？）胡敦復所辦的北京「國立女子大學」是怎麼一件東西，牠的校歌不是就惡塞不通的麼？即此我們可以想見大同大學的情形了，所以不但那「國學大教授」的辯解是無用。就是先生的證明也是可以不必要。幸恕武斷！十五年七月一日，豈明。

上海當局壓迫學生

編輯先生：

我讀過「語絲」八十一期，見着孫自壹先生的同濟大學的誓約書一篇文章，內中有一段關於上海當局壓迫學生的事情，稍微有點錯誤，用我來把他們實在的情形寫出來給大家看看吧！我是得着一位曾經赴會的人對我講的，所以比較清楚一點。雖然這件事情是已經過去的事，可是也還值得我們知道一個究竟，也還值得我們

去討論，以便將來再有同樣事件發生時，我們也好去對付，這是我寫這件事實的意思。不過我的文筆太幼稚，總要請讀者諸君千萬原諒！

有一天——大約是舊歷二月初十邊——法租界當局請了上海的政界當局，學界當局，商界當局，以及稍有點名的十二個大學的當局會餐，在會餐席上租界當局說：「貴國的五月快要到了，在貴國的五月是最熱鬧的，一月，不消說在那時貴國的學生工人及許多商人都是要出來游行示威，作許多排外舉動的。我們租界上為維持治安起見，也只有照着去年的對付呵！請你們在座諸君設法制止罷！如果你們能夠制止在五月內不發生任何暴動，我們也有相當條件的：如庚款馬上退還，准許參加華董三人，會審公堂交還等。……」

說完了，我們貴國的各界當局就靜默着，過了一會才有位稍滑點的人起來說：「剛才的話，我們轉去設法酌量勸告吧！——」稍停一會，另外一位頭天付的百姓，垂涎着工部局的如握一空拳而叫小孩子來拿菓子似

的相當條件而說道：「剛才的勸告是免掉流血起見，我們轉去總是盡力制止，不使你們有煩惱就是了。……」

自從這次會餐過後，約有一星期之久，各界當局——到工部局會餐的人們——就開了一個聯席會議，議決了許多進行壓迫學生的辦法。其所以專壓迫學生，而不壓迫其他者，正因學生對於游行示威是處於原動地位，所謂「擒賊先擒王」，就是他們運用的原理，他們壓迫學生的辦法是各學校填誓約書，（這是復旦大學副校長郭任遠提議的；因為他在復旦曾經實驗過，沒有發生危險。原來復旦填誓約書是在本期開堂時就強迫學生于一星期內填好，復旦因內部黨派糾紛不堪，所以平平安安的過去了，完全沒有人提出反對，秘密強迫一個實驗中學的學生簽字退學，是後來另外的一件事，）各學校在五月內一律小考一次，加緊功課，令教員多指參考書，務使學生在五月內功課加緊，不能顧及外事為止。

議案決定了，自然是要執行的，但是如何執行法？從何處下手呢？他們對於這事也曾詳細考慮過。後來大

家以為商科大學是在中華教育改進社和江蘇省教育會的要人掌握之下，如果執行填誓約書時有反抗發生，幾個學閥的勢力比較大一些，也可以容易壓抑下去，所以他們就照此做去了。其結果是因商科大學的學生將來歸要在資本家下面討生活，雖然停了幾天課，可是後來也就屈服了，其次執行的就是同濟大學，在執行之先，他們也去考量過一番的，以為同濟是讀德文的學校，雖然有什麼風潮發生，也不過小有爭執而已，決不會鬧到學校閉門；因為國內不再有他的德文醫工科學校，風潮就大些，學生們也不能轉到別的學校去。總會來屈服我們的。計劃決定了，便去執行起來，殊不知後來計劃竟與事實相反。學生們被軍閥威迫出校後，大多數都紛紛南下，到那有聲有色有人格而又有國民性的廣東大學去了。當局自從此次失敗後，旁的學校也沒有再執行填誓約書的舉動了。

其所以各界當局這樣壓迫的原因，都是垂涎着工部局的相當條件，以為庚款既可肥私囊，而又有權董之榮

耀，政界方面的以爲會審公堂交還，又可以安插許多親戚朋友，而且得着無法階級的歡心。將來他們的幫助和地盤的穩固，自然也是意中的事。所以他們不惜犧牲一切，以去討好于帝國主義者。咳！真是一國家將亡，必有妖孽！呵！還好，商界中對於華董事極力反對，要求照納稅爲比例的參加，這總算是人心還沒有死完。

朋友們！我們從這些地方可以知道帝國主義者的這種手段是多麼陰險呵！在上海今年的五月，真是黑雲密布，那裏還看得出天日來！我們當學生的，在學校被學校當局壓迫着，在外面被戒嚴司令部一天幾大張的告示威嚇着，說五月以內，無論何處不許開會游行等的舉動，這是帝國主義者他們做的。他們——帝國主義者以爲如果有暴動發生，中國官廳總要去制止的，他們可以於事後置身事外不負一點責任。雖然他們是發動者，而事實上他們却都把中國民衆攻擊的目的移到賣國賊身上。三二一八慘案就是這種狠毒的證明。今年上海黑雲滿佈的五月，也就是帝國主義做三二一八慘案的很毒計劃！

語絲

第八十七期

以上是我對於孫自壹先生那篇文章的補足，請編輯先生留點地方，把牠刊上去，文筆不妥的地方，也請編輯先生改一下，免得把你們的刊物弄得沒有價值是幸！

此敬祝

撰安！

牟萬宗啓

抄襲與謠言

豈明先生大鑒：

前函諒達侍史。書已於今早由北京寄來，因祇略事翻閱，故尙不能有何種批評，然試置諸道學先生之室，則亦必不致付諸丙丁，可斷言也。包書紙係去年莽原週刊，其中引有民國日報新聞一則，文如下：

『九江口前江水急流中，突由上流漂來一方木板，上面有人，義渡局急放救生船上前撈救，近視之，則板上仰臥一活着的少女手足被人用鐵條釘住，不能伸縮。兩腿中間放一男子之頭，鮮血模糊，并樹一木標，上書救者男盜女娼字樣。救生船見其情形

一一三

奇怪，遂置不理，……將船駛回，而以所見情形轉告於人。然謂此必姦殺案，但也應撈起，以告廳，從嚴根究。後以該木板順流而下，救之不及，不知到底漂於何處，（一十三年八月七日民國日報）

此文似在俞蔭甫所著書中見過，惟在右台仙館筆記或春在堂隨筆或茶香室叢刊，則不能確記。大抵報紙好取新奇之事，以動人聽聞，而又弗從科學方面或世界方面徵求材料，是以祇得東鈔西鈔，乃至鈔到線裝書上，即大報如「申」「時」「新」等，亦所不免。前月時報尙登載有浦東一轎娶二新婦事，乃係附會袁子才新齊諧某則而刪去收尾數行者。十餘年來在報紙上已屢見有這種登載，其尤可笑者，民二春夏之交弟承乏長沙地檢長時，長沙報亦登載此種事實，謂出於湘潭縣之某鄉，當時衆皆不以爲意，數日後談者漸多，且謂已赴法庭成訟，又數日則更謂湘潭法庭，亦無能爲役，已轉送長沙法院，定於某日開審。市虎杯蛇，相與傳說，是日天甫辨色，廳外人已蟻聚。長沙法廳，係作長方形，樓上爲各辦公室，樓下大部分皆爲法庭。訊問案件，不能全無婦女。是日不但各旁聽皆滿，而門外大空場，亦擁擠以數千計，守衛幾於不克維持秩序，廳員大

感不便，祇得由弟會同審判廳長，出簡明布告，略稱此係謠傳，不但本廳無此案，即閱報後會詢諸湘潭廳，亦無類似此種事件之發生，而觀衆仍不退散。不得已祇好將是日應訊案件，正在訊理者退庭改期，未訊者一律改期，各庭皆閉，天亦近暮，觀者見立久仍無所得，始萬而千，千而百，百而十，十而一，各鳥獸散去。次日午前仍有人來廳外觀望，詳切曉示，始漸沈寂。楚人好謠，一至於此，然亦可見民衆腦筋，簡單者多，易受利用，篝火狐鳴，陰雲龍種，亦莫非利用此種薄弱心理焉耳。錄博一哂，此頌 撰祺。弟YH頓首，六月十六日。

記者案，這篇本係私人通信，因其中所說新聞之抄襲與民衆之輕信，皆很有意思，特發表于此。YH君現在外省任司法官，此信發表未及徵求同意，故爲改用別名。合併聲名。

「現代評論主角唐有壬致晶報書書後」刊誤語絲八六第九五葉上段三行「能夠對著I H M C 六位」十字，應改正如下：

「能夠于十天內對著L. L. L. H M C 六位」。

七月八日，豈明。